

國立關西高級中學「一卡通數位學生證」申辦暨使用須知

107年08月29日期初校務會議通過

109年8月28日期初校務會議通過

<p>數位學生證 功能說明</p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以學生價搭乘大眾運輸、同時享有一卡通所享有之優惠、特約商店小額消費外，亦可結合本校圖書館借閱等功能，更多使用範圍及優惠請上 www.i-pass.com.tw 查詢。 2. 學生在學證明（如需紙本證明請自行影印學生證正反面後再至教務處蓋章）。
<p>申請對象</p>	<p>本校學生</p>
<p>使用須知</p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本證僅限本人使用。 2. 數位學生證須加蓋註冊章戳後當學期有效，並視為在學證明，查驗時，請配合出示本證，經查獲冒用者，將當場沒入本證並不得異議，另依相關規定予以處置。 3. 請妥善保存本證，勿折損刮磨或接近高溫、金屬製品及黏貼異物，以免無法正常使用。 4. 請勿冒用、塗改、變造或偽造本證。 5. 每張數位學生證設有學生身份使用效期(依照畢業年限)，超過效期者(畢業後)，數位學生證將自動轉換為普卡，卡片交易即視為普卡。 6. 因轉學/休學/廢止學籍等喪失學校學生身分者，本證收回加蓋轉學/休學/廢止學籍章，並轉回普通卡後歸還學生。 7. 學生因以下狀況欲二次申請學生卡時，須自費辦理：遺失補發、票卡人為損毀、復學、其他個人因素（如：改名、更改科系、更換照片…）。 8. 學生畢業後，數位學生證將依設定之期限轉回不記名普通卡。
<p>掛失/補發</p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若本卡遺失，學生自行登入「一卡通數位學生證掛失補發系統」申請掛失後，儘速洽學校承辦窗口辦理確認，確認後掛失或補發作業方完成。補發者另須至總務處繳交票卡工本費用 140 元。一卡通公司製卡完成後，郵寄掛號予學校(約 10 個工作天)，學校查驗無誤後轉交學生。 2. 若卡片非掛失需將舊卡繳回註冊組，註冊組將代寄舊卡至一卡通公司，一卡通公司收到繳費資訊及舊卡後十個工作天寄發新卡予學校。 3. 相關掛失/補發細則請參考依一卡通官網。
<p>毀損</p>	<p>若本卡故障，學生須將卡片送學校教務處註冊組，由學校判斷為人為毀損者，學生須另付補發製卡費，並依補發流程辦理補發。</p>

註：本校得因「一卡通」公司辦卡作業修正而補充、調整使用須知。